

SDHT2026150193

政府采购项目

公开招标

西安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

委托业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专项调查与
监测管护项目

(项目编号：HYTF-202607060.1B1)

委托方(甲方)：西安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

受托方(乙方)：陕西师范大学

签订日期：2026年9月16日

甲方：西安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

乙方：陕西师范大学

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专项调查与监测管护项目（二次）

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，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专项调查与监测管护项目（项目编号：HYTF-202607060.1B1）的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，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。

一、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

[illegible]

二、服务条件及内容要求

(一) 服务期限：24 个月，2026 年 9 月 16 日至 2028 年 9 月 16 日。

(二) 服务内容

1、工作目标

本项目深入贯彻落实“当好秦岭生态卫士”的核心要求及国家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。针对西安市域内遴选出的红豆杉、太白杓兰等 10 种重点珍稀濒危野生植物及极小种群，通过专项调查、监测与长效机制建设，实现以下四大核心目标：

(1) 摸清底数：在调查区域内，针对筛选出的珍稀濒危物种进行系统调查，获取精确到经纬度与海拔的个体级空间坐标，并系统调查其种群年龄结构与自然更新能力、微生境胁迫因子。

(2) 建立档案：构建全市珍稀濒危植物本底数据库与“一张图”可视化管理平台，实现物种信息的数字化、空间化管理。数据库由基础信息模块和预警模块两大核心部分组成。

(3) 濒危机制探究和就地保护：针对人为盗采盗挖问题，通过建立原生境保护样区与物理隔离设施，对易受人为干扰物种实施重点看护；针对生境退化与自然更新困难物种，通过系统调查与对照分析诊断其更新瓶颈，为后续保护决策

提供科学依据；针对极小种群物种，完成个体级精准清查与建档，有效评估其灭绝风险。

(4) 构建长效监测体系：建立覆盖典型群落的固定监测样地网络与微生境自动监测系统，实现珍稀濒危植物保护从“被动抢救”向“主动管护与科学动态监测”的根本转变。

监测样地需布设微型气象站 3 套、红外触发相机 20 台、物候相机 10 台，购置监测所需土壤多参数速测仪、温湿度仪、光合作用测定仪各 3 台以及手持 GPS 设备 10 台。乙方在服务期限内保证上述产品正常使用，并免费维修处理故障。

2、调查与监测管护对象

西安市辖区内秦岭北麓沿线重点生态功能区（重点涵盖周至县、鄠邑区、长安区、蓝田县等区域内的自然保护地、国有林场及重点林区）分布的红豆杉、南方红豆杉、太白杓兰、秦岭冷杉、水青树、独叶草、马蹄香、庙台槭、桃儿七及连香树等 10 种珍稀濒危野生植物。

3、调查与监测管护内容

本项目严格围绕目标物种的生物学特性与致危因子，按致危类型分类施策、精准管护，核心建设内容如下：

(1) 专项加密调查样线建设（60 条）：针对极度稀有种及分布边界不清的物种，布设 60 条加密调查样线（单条长度原则上不少于 3 公里），开展 10 个目标物种及伴生群落的精细化本底调查。

(2) 固定监测样地与生境监测网络建设 (80 个)：科学选址并建设 80 个标准固定监测样地，完成边界打桩与每木挂牌；同步部署温湿度记录仪、土壤速测仪等微生境自动监测网络。

(3) 原生境监测保护样区与安防隔离建设 (40 处)：针对极小种群及易受人为干扰的物种，建立 40 处原生境保护样区。实施生态围栏/刺丝围栏等物理隔离工程，并配套布设红外触发相机与防盗采实时监控设备。

(4) 信息化平台建设：开发建设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信息管理数据库，实现全市珍稀濒危植物保护数据的可视化集中管理与动态更新。

4、提交成果

(1) 《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生境调查成果报告》

在全面汇总 60 条加密样线调查记录、80 个固定监测样地每木检尺数据、40 处保护样区个体档案的基础上，对 10 种目标物种的种群数量、空间分布、年龄结构与生境质量进行系统分析与综合评价，编制形成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生境调查成果报告，为后续保护管理与生境修复提供基础数据支撑。报告定稿后印刷 100 份，胶装成册，交付甲方。

(2) 《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管护实施方案》

在调查成果基础上，系统诊断各目标物种的核心致危因子与受威胁现状，明确保护目标、重点任务与责任分工，提

出分物种、分类型的差异化管护措施，经多轮征求意见与专家论证后形成正式方案，为西安市“十五五”期间珍稀濒危植物保护工作提供纲领性指导文件。方案定稿后印刷 100 份，胶装成册，交付甲方。

(3) 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本底数据库

搭建西安市珍稀濒危植物本底数据库及“一张图”可视化管理平台，实现 10 个目标物种信息的数字化、空间化管理。数据库设置基础信息和预警两大模块。

(4) 原始资料

原始记录：各调查监测管护项目的原始记录、统计表格，以及各调查样线、样方和保护样区的 GPS 轨迹、定位和 shp 数据。

图像资料：珍稀濒危植物照片（不少于 200 张）及物候监测视频资料（不少于 30 份），所有数据甲方可不受限制用于科研监测与保护宣传。

三、合同价款

(一) 合同价款：（大写）叁佰伍拾叁万壹仟叁佰陆拾捌圆整，小写（¥ 3,531,368.00 元）。

(二) 合同总价包括：为完成合同全部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，同时还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成本、利润、税金和服务期内的全部风险。

(三) 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，一次性

包死。

四、款项结算

(一) 合同款的支付：分 4 次支付。

1、合同签订后，支付合同总金额 40.0% 的项目首付款：
人民币：1412547.20 元（大写：壹佰肆拾壹万贰仟伍佰肆拾柒元贰角整）。

2、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，2026 年度成果评审通过后，
支付合同总金额 10.0% 的项目款：人民币：353136.80 元（大
写：叁拾伍万叁仟壹佰叁拾陆元捌角整）。

3、2027 年 9 月 16 日（服务期满一年）前，项目中期成
果评审通过后，支付合同总金额 25.0% 的项目款：人民
币：882842.00 元（大写：捌拾捌万贰仟捌佰肆拾贰元整）。

4、2028 年 9 月 16 日（服务期满）前，项目验收全部合
格后，支付合同总金额 25.0% 的项目款：人民币：882842.00
元（大写：捌拾捌万贰仟捌佰肆拾贰元整）。

(二) 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(三) 结算方式：采购人结算，在付款前，必须开具等
额发票给采购人。

五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
督和检查，拥有监管权。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

的人员数量。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，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。

2、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。

3、根据本合同规定，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。

4、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。

(二)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。

2、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，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。

3、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，及时配合处理投诉。

4、在服务过程中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，接受甲方的监督。

5、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。

6、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规程和甲方的需求展开工作。

7、乙方在进行服务过程中，需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，接受甲方的安排与协调。

8、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工作无法开展，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，并采取积极的补救措施。

9、在服务工作开展过程中，如出现意外事故或造成第三方人身、财产损害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，甲方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或遭受任何损失的，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乙方所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：

（一）服务方案和方式科学、可行，人员配置合理，全面满足要求。

（二）符合国家有关服务规范要求，确保各项服务达到最佳运行效果。

（三）乙方提供的服务，若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，由乙方负责。甲方保留索赔权。

（四）服务承诺内容：以响应文件承诺为准。

七、验收

（一）初步验收：按照合同规定完成建设内容，由采购人组织验收，通过初验后，对于初验中遗留的问题，做好遗留问题记录并要求乙方及时调整。

（二）档案专项验收条件：通过最终验收，完成所有整改，项目档案移交完成进行档案专项验收。配合采购人对档案问题进行整改。

（三）竣工验收条件：通过最终验收及档案专项验收。配合采购人对竣工验收的问题进行整改。

（四）验收依据：

- 1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澄清表（函）；
- 2、本合同及附件文本；
- 3、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（五）验收方法：通过组织专家评审验收会议进行验收。

1、甲方有权对项目进行年度或中期成果评审，评审不合格的，乙方应在 15 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请评审，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20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

2、乙方提交全部终期成果后甲方组织专家评审验收，验收不合格的，乙方应在 30 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请验收，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20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（二）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（包括但不限于调查报告、管护实施方案、数据库及“一张图”平台、监测设施等）不符合合同约定、招标投标文件要求或国家技术规范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，并暂停支付相应款项。经整改后仍不合格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、支付合同总金额 20%的违约金及赔偿甲方全部损失。

(三)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完工, 每逾期一日, 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.05 % 的违约金, 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交付义务。逾期超过 30 日的,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, 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, 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20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九、保密条款

(一) 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, 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。未经甲方同意, 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、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。如发生以上情况, 甲方有权索赔。

(二) 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, 未经乙方同意, 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、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。如发生以上情况, 乙方有权索赔, 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。

(三)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, 本合同的无效、变更、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。

十、争议解决

(一)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, 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:

- 1、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;
- 2、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(二)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, 本合同的无效、变更、解除

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。

十一、合同变更

在合同的执行期内，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。如因项目需求情况发生变化，需要项目变更的，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后生效（如双方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的，仍按原合同履行，否则视为违约）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 8 份，甲方持 4 份，乙方持 4 份，本合同甲、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后，自动失效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十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财政局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，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，对采购标准、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，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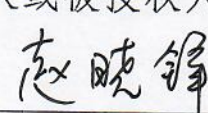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澄清表（函）、中标通知书、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

（三）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，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天内书面通知对方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，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、损害。

（四）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确认后签订政

SDHT2026150193

府采购补充合同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 方	乙 方
 委托方全称 西安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 (公章)	 受托方全称 陕西师范大学 (公章) 技术合同章
地址：西安市莲湖区太白北路 320 号	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 西长安街 620 号
邮编：710068	邮编：710119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（签字 或盖章）： 	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（签 字或盖章）： 
电话：029-87517044	电话：029-85308114
传真：	传真：029-85310097
开户银行：工行西安南大街支 行	开户银行：建行西安小寨支 行
账号： 3700020129026451320	账 号： 61001925200050001702
2026 年 9 月 16 日	